

宜兴市“十五五”水利发展规划

(征求意见稿)

宜 兴 市 水 利 局

江苏省太湖水利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二零二六年六月

前 言

“十五五”时期是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夯实基础、全面发力的关键时期，也是宜兴市建成宁杭生态经济带新兴中心城市、更具带动力和支柱作用的区域中心城市的攻坚期。水利作为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重点领域和重要基础设施，必须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相协调。

按照国家、省、市关于编制“十五五”发展规划的工作部署，宜兴市水利局会同江苏省太湖水利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在深入调查研究并充分听取各方意见的基础上，全面总结“十四五”规划发展成果，认真分析水利发展改革面临形势，深入落实新时期治水思路与新发展理念，立足国家重大战略，注重顶层设计，科学制定了“十五五”时期全市水利发展目标与重点任务，编制完成《宜兴市“十五五”水利发展规划》。

本规划是《宜兴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的重点专项规划之一，是指导宜兴市水利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依据，规划期限为 2026 年至 2030 年。

目 录

前 言	I
1 发展基础	1
1.1 发展成就	1
1.2 存在问题	6
1.3 面临形势	7
2 总体要求	10
2.1 指导思想	10
2.2 基本原则	10
2.3 发展目标	11
3 重点任务	12
3.1 加快现代水网建设	12
3.2 全面推进依法管水	14
3.3 深化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	16
3.4 加强河湖生态保护	17
3.5 加快智慧赋能升级	19
3.6 推动产业富水增效	20
3.7 水文化传承弘扬	21
4 重大工程及改革措施	21
4.1 加快现代水网重大工程建设	21
4.2 深入开展重大水生态保护治理	21
4.3 激发水经济与水文化新活力	22
5 规划实施	22
5.1 规划投资	22
5.2 投资政策	23
6 保障措施	23

1 发展基础

1.1 发展成就

“十四五”以来，宜兴水利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全力聚焦市委市政府推动“强富美高”新宜兴建设的要求，积极践行新时期治水思路，全力推进实施各项任务，新孟河延伸拓浚工程全面完成，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全省领先，新一轮太湖综合治理有序开展，创建国家水土保持示范县，油车水库风景区成功建成国家级水利风景区，幸福河湖建设示范成效显著，五年累计完成投资约 96.5 亿元，总投资完成率 115%，规划目标总体实现，主要任务全面完成，水利发展取得明显成效，有力支撑服务了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一是完善基础设施网络，水安全保障能力全面提升。

“十四五”以来，针对水利工程体系仍然存在的一些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按照流域、区域、城市防洪除涝分级治理体系，环太湖大堤剩余工程和新孟河延伸拓浚工程全面完成，实施区域骨干工程整治，实施中小河流治理，加快推进城市包围圈、农村圩区治理和山洪防治工程，加快完善水利基础设施网络体系，加强防洪保安建设。

（一）流域防洪能力不断提高。按照 100 一遇标准完成环太湖大堤剩余工程，堤防加固 35.76km；新孟河延伸拓浚工程全面完工，实施河道拓浚 19.67km，新筑堤防工程 32.09km，宜兴外围防洪屏障不断巩固，流域防洪能力有效提升。

（二）区域外排出路逐步扩大。实施入湖河道治理，太滬南运河、东湛渎港治理工程基本完工，改善了入湖条件，降低了对太湖水质的影响；加快推进中小河流治理工程，新胜利河整治工程有序推进，完成湛渎港治理前期工作，提高洪水外排能力，区域外排能力逐步提升，

区域防洪标准达到 20~50 年一遇。

（三）城市防洪除涝能力稳步提升。实施城市防洪一期工程，驳岸整治 657.01m，新建防洪土堤 18m，新增拍门 16 座，新建闸门 2 座，新建及改造雨水管道 1585m，新建排涝泵站 7 座，改造排涝泵站 10 座，新建双窖井 4 座。实施了圩区除险加固和山区治理工程，累计对 10 个圩区实施除险加固工程，进一步提升了农村防洪防灾能力。对丘陵区的涧河进行整治，城区防洪标准达到 20~50 年一遇。

二是强化供水安全保障，水资源管理与保护有效落实。

“十四五”期间，围绕对水资源高品质、高效率的要求，开展水源地建设与保护，建设桃花水库，严格落实“三条红线”管理与保护，建设水资源管理体系，全方位开展节水型城市建设，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提升供水安全保障能力。

（一）水源地建设与保护提档升级。全面实施桃花水库建设工程，水库总库容 1327 万 m^3 ，年可供水量 1759 万 m^3 ，溇湖备用水源地建设前期工作有序推进，开展横山水库底泥疏浚，清淤总面积 35.89 万 m^2 。实施横山水库、油车水库实施水源地涵养工程，横山水库、油车水库、龙珠水库完成水源地达标创建和规范化建设，加强水源地水质日常监控；完成全市取水工程规范化建设，综合评估水源地长效管理与保护状况，推进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管理与保护提档升级。

（二）水资源集约节约利用全面提升。严格落实“三条红线”管理，健全水资源管理各项制度。推动节水型城市建设，牵头开展江苏（宜兴）节水产业园创建工作，宜兴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入选国家级园区水效领跑者，宜兴市与河海大学在我市成立全国首个省级节水技术创新研究中心，PP 模块雨水收集利用系统成功入选 2024 年江苏省先进节水技术拟推广目录，宜兴经济技术开发区成为无锡市首家省级节

水型工业园区。积极开展农田高效节水灌溉，实施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完成宜兴市水资源和节水智能监管平台项目开发，创建省级节水教育基地，宜兴市入选国家级节水型社会达标县，宜兴市水资源和节约用水管理网络体系初步建成。

三是加快幸福河湖建设，河湖生态环境明显改善。

（一）太湖水生态环境综合治理稳步推进。开展新一轮太湖生态清淤，对符渚港、大浦港水域实施生态清淤，累计清淤 624.5 万 m^3 ；提升蓝藻防控能力，新增藻水分离站 3 座，打捞平台 9 座、增设离岸围隔 130km、控藻深井平台 9 座，蓝藻防控体系得到有效提升。推进竺山圩退圩还湖，完成退圩 3174 亩，新建堤防 3.53km，护坡整治 2.67km。实施太湖西部区沿太湖水生态湿地群工程，湿地建设面积达 33.8 万 m^2 。

（二）生态幸福河湖建设全面开展。《溇湖（宜兴）退圩还湖专项规划》批复，完成溇湖生态清淤 695 万 m^3 ，实施生态修复 20800 亩。创建美丽幸福河湖 1121 条，横山水库、油车水库、东洑、西洑、大浦港等 10 条（座）河道（水库）获评省级幸福河湖称号，54 条河道入选无锡市美丽幸福河湖测评红榜。

（三）水土保持全面加强。建成阳家小流域、百合小流域和太华小流域等 28 个生态清洁小流域，建成农村生态河道 176 条。积极开展水土保持工程，完成国家重点水土保持工程 6 个，实施一体化推进水土保持工程 1 个，成功创建国家水土保持示范县，以长岗小流域为试点完成江苏省首单水土保持生态产品价值转化交易，作为全省唯一入围的县级市入选全国首批水土保持一体化建设县。定期开展水土保持专项执法行动，进一步强化水土保持监管工作。

（四）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有序开展。“十四五”期间，完成张渚、

西渚、太华等镇 19 个村 58 项移民后期扶持工程，打造了张渚茶亭、西渚横山、太华乾元等一批亮点工程，向上争取资金 12348 万元，移民生产生活条件得到了较大改善，库区和移民安置区的发展水平与当地社会经济的发展水平的差距不断缩小。

四是完善管理体制机制，水利管理能力全面提升。

（一）依法治水不断深化。制定了《宜兴市水利局行政执法案卷管理制度》《宜兴市水利局水事违法案件移送工作规程（试行）》，执法基础不断夯实。市镇两级水政监察队伍严格落实执法巡查制度，对河道定期进行巡查。持续开展水资源、防汛清障、水土保持专项整治工作，包括非法取水、非法取用地下水、非法占用岸线等专项整治活动，全面打击违法行为。对询问室进行改进，配备全方位监控设备，做到执法全过程记录，规范行政执法行为。

（二）水资源管理更趋严格。强化区域用水总量控制，加强各镇用水总量与效率管控和重点用水户超许可超计划超定额预警监控，将最严格水资源管理以“生态文明建设其他重要指标”的形式列入宜兴市镇、园区、街道高质量发展年度绩效评价体系。健全节水协调机制和制度体系，先后出台了《宜兴市节约用水管理办法》和《宜兴市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实施方案》，落实建设项目取水许可节水评价、水平衡测试、延续评估等制度。积极开展“水权贷”“节水贷”制度改革，完成“水权贷”1 单、水权交易 2 单、节水贷 1 单，成为企业获取融资的重要渠道。

（三）河长制改革亮点纷呈。制定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河长制工作的意见》《关于进一步明确河长责任切实加强河道治理管护工作的通知》，创新司法助力、区域共治等制度支撑，进一步规范河长履职行为。全面实行市镇村三级河长动态调整机制，积极推行重

点支浜、建成区河道“两级河长”管理体系构建，充分发挥各乡镇“河道管家”、“河保姆”队伍的作用，强化河湖治理管护成效监督检查。将河长制及美丽河湖工作列入高质量发展考核体系，严格落实宜兴市级美丽河湖“红黑榜”，扎实推进全域幸福河湖建设。

（四）水利工程维修养护及运行管理能力日臻完善。

水利工程管理进一步强化。宜兴市被水利部列为“现代化水库运行管理矩阵建设试点县级区域”，水库运行管理矩阵建设管理经验获评全国“2024 基层治水十大经验”。创建横山水库、陆平水库等省级精细化管理单位 5 个，其中横山水库在无锡市第一批通过了省级精细化管理单位验收，完成油车水库、横山水库等 19 座水库管理和保护规划编制。油车水库风景区建成国家级水利风景区，龙珠水库水利风景区成功创建省级水利风景区，金沙泉省级水利风景区通过复核。完成七里亭水库、响山红水库以及横岗芥、乔子门、上东、胜山、中田沙水库 5 座重点塘坝除险加固工程。开展全市小型农村水利工程维修改造，小型农田水利管护省级绩效连续三年考评评定为优秀等级。

表 1.1-1 宜兴市水利发展 “十四五” 规划目标指标完成情况

序号	指标	目标值	完成情况	目标评估
1	流域防洪标准	湖西大堤按照防御 100 年一遇洪水标准建设	环太湖大堤按照 100 年一遇标准完成建设	达标
2	区域防洪除涝标准	区域骨干工程及圩区堤防按照防御 50 年一遇洪水标准建设；河道除涝按照 20 年一遇标准建设	区域骨干工程按照防御 50 年一遇洪水标准建设；河道除涝按照 20 年一遇标准建设	达标
3	城市防洪除涝标准	主城区按 100 年一遇建设，其他区域按 50 年一遇建设；山洪防治 20 年一遇；河道除涝按照 20 年一遇标准建设	已完成城市防洪规划修编报告编制，按照规划目标推进城市防洪建设	达标
4	供水保证率（%）	100	100	达标
5	全市用水总量（亿立方米）	6.7	6.4323	达标

序号	指标	目标值	完成情况	目标评估
6	万元 GDP 用水量下降（%）	完成无锡市下达任务	21.34%	达标
	其中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下降（%）	完成无锡市下达任务	17%	达标
7	水域面积率*	不低于现状	不低于现状	达标
8	水土保持率（%）	完成无锡市下达任务	95.37	达标
9	灌溉水利用系数	0.68	0.6805	达标
10	河湖治理新建项目护岸生态化比例（%）	≥90	80	未达标
11	藻泥无害化处理率（%）	100	100	达标

1.2 存在问题

“十四五”期间，宜兴市水利建设持续推进，坚持问题导向，抓重点，攻难点，结合新时期水利建设要求完善水利基础设施建设。但对照长三角一体化发展要求、生态文明建设理念、“强富美高”新宜兴的发展目标，宜兴市水利改革发展依然面临严峻挑战，主要体现在流域、区域、城市防洪保安体系仍不完备；水资源管护和节水管理能力还需提高；河湖水生态环境修复与目标相比尚有差距，水生态保护压力大；水利管理服务能力仍需加强。

防洪保安基础设施建设有待完善。宜兴地区地处太湖西岸，是太湖湖西地区的洪水走廊，上游受 4700 多 km² 洪水入湖影响，下游受太湖高水位顶托，再加上洪涝水东排入湖能力不足，宜兴城市防洪体系不完善，面对超标准降雨部分地方内涝积水，城市防内涝能力依然需要加强。平原区腹地中河-北溪河等部分骨干河道未实施能力提升项目，行洪能力有待提升；山丘区的水库塘坝经过长期运行，存在部分安全隐患；官林镇、杨巷镇等乡镇（街道）的部分圩区堤防尚未完全达标、泵站排涝规模仍有一定不足，城市重心南移和沿山开发区建

设力度加大也对山洪治理提出了更高要求，防洪排涝任务依然艰巨，防洪保安体系亟待完善。

水资源安全保障和高效利用还需加强。目前宜兴市以水库为主要水源，水源地类型相对单一，亟需推动新辟水源地工作，饮用水水源地布局有待完善。节水政策制度体系需进一步健全，以适应新时期节水工作要求。雨水、再生水等非常规水利用程度不高，各领域用水效率仍有提升空间，全社会节水意识仍有待加强。

水生态环境保护还不充分。太湖仍存在一定程度的底泥污染，水生植被覆盖面积不足。农村河道主要存在少数河道淤积、功能退化、生态弱化等方面共性问题，距离全面建成幸福河湖尚有一定差距。生态清洁小流域尚未完全建成，生态治理与乡村振兴、全域旅游等深度融合有待进一步加强。

水利改革创新能力还需提高。水法规内控体系尚待进一步完善，水行政综合执法水平有待提高；河湖长制及水行政审批等体制机制深化改革步伐仍需加快；涉水行政许可规范化、标准化、快速化体系尚不完善，许可项目事中事后监管还存在不足。幸福河湖建设进入全域推进的新阶段，分类建设及分级管理的制度需健全落实。智慧水利建设尚处在初步阶段，水利新质生产力引领不够。水经济培育发展仍显不足，水生态产品价值转化规模依然偏小，水利项目对社会资本吸引力相对不足，资金来源较单一，投融资渠道有待拓宽。

1.3 面临形势

1.3.1 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要求探索水利建设新思路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并即将踏入全面建设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新征程，水利改革发展面临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强富美高”是习近平总书记为江苏勾画的宏伟蓝

图，是中国梦江苏篇章的生动描绘；“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是习近平总书记为江苏确立的新坐标，为加快建设“强富美高”新江苏指明了航向，也是宜兴高质量开启现代化新征程的总纲领、总命题、总要求。国家“十五五”规划纲要指出，“十五五”时期是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夯实基础、全面发力的关键时期，在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进程中具有承前启后的重要地位，要求“加快建设现代化水网，增强洪涝灾害防御、水资源统筹调配、城乡供水保障能力”。为深入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准确把握水利在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的职责定位，宜兴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贯彻落实生态文明建设理念，积极践行“十六字”治水思路，探索新的治水思路与方式，坚持节水优先、绿色发展、以水而定、量水而行，增强风险意识、树立底线思维，不断深化改革，破除体制机制障碍，大力发展高科技、高效能、高质量新质生产力，实现水利高质量发展。

1.3.2 贯彻重大战略部署，要求完善水利基础设施网络

“一带一路”建设、长江大保护、长江经济带发展、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发展、“1+3”功能区等一系列重大战略是党中央、省委、市委着眼世界竞争格局、全国发展大局和区域合作全局，是新形势下推进更高起点、更高层次的改革开放、完善中国改革开放空间布局的重大决策部署，对于我国加快形成崇尚创新、注重协调、倡导绿色、厚植开放、推进共享的机制和环境具有重要意义。宜兴地处太湖上游、湖西区腹地，特殊的地理位置决定了宜兴在国家、省、市水利基础设施网络中具有重要的防洪保安、水资源调配和水生态保护作用，必须贯彻落实国家战略总体部署，立足保障防洪安全、供水安全、粮食安全、能源安全和生态安全，统筹解决水资源、水生态、水

环境、水灾害问题，完善已有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实现水利高质量发展。

1.3.3 统筹推进生态系统优化，要求系统保护水资源和河湖

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必须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站在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高度谋划发展，要求“推进各类资源节约集约利用”“统筹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治理，推动重要江河湖库生态保护治理”。四中全会指出，“十五五”期间要持续深入推进污染防治攻坚和生态系统优化，统筹推进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统筹推进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加强重要江河湖库系统治理和生态保护。当前宜兴正处于绿色发展巩固成势期，必须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落实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健全河湖系统治理机制，深入打好太湖生态修复持久战、生态产品价值转化主动战，加快推进太湖、溧湖“两湖共治”和“一圈一带一区”水生态建设，推动重要江河湖库生态保护治理，实现水资源永续利用，维护河湖健康生命，把生态“含绿量”转化为发展“含金量”，持续擦亮全国“两山”实践创新基地品牌，实现水利高质量发展。

1.3.4 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要求提升水利现代化治理能力

宜兴山、洿、城相依，科、产、城、人相融，是无锡乃至全省生态禀赋最优的板块之一，是江苏县域发展的“模范生”，先后荣获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中国优秀旅游城市、国家生态城市、中国最美生态宜居典范城市等荣誉称号。截至 2025 年末，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2535 亿元。宜兴市围绕“打造区域性国际化中心城市，建设一座魅力与活力兼具的卓越城市”的发展愿景，到 2035 年，率先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高质量发展走在全国前

列，综合实力保持全国领先，争当中国式现代化建设城市范例，完美展现“强富美高”新宜兴的现代化图景。为支撑宜兴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要求持续提升城市设施韧性、管理韧性、空间韧性，推动水利工程与文旅、绿色农业等产业融合，培育发展新动能，发展新质生产力，提升水利的创新能力和支撑作用。

2 总体要求

2.1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苏重要讲话指示精神，积极践行习近平新时期治水思路，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把握生态文明建设、长江经济带、长三角一体化等重大国家战略部署，主动融入对接国家政策导向、系统谋划事关长远发展重点项目，紧紧围绕水安全、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水经济、水文化“六水共建”，以水利高质量发展为首要任务，以提升水安全保障能力为主线，全力加快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加快升级改造现代水网，着力强化水资源刚性约束，扎实推进河湖治理与保护，不断健全水旱灾害综合防御体系，系统提升水利体制机制法治能力，走出一条具有宜兴特色的水利现代化道路，为宜兴市全面建成全省高质量发展的典范城市和区域性国际化中心城市提供坚实的水利支撑和保障。

2.2 基本原则

以人为本、保障民生。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着力解决民生水利问题，保障民众最关心的防洪安全、供水安全和生态安全，大力提升水利公共服务水平，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水利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保证水利建设和改革的成果惠及人民群众，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共建共享、系统治理。坚持跨界、跨部门联防联控共治、共建共享；坚持空间均衡、城乡融合发展，促进水利公共服务均等化；统筹水安全、水生态、水环境、水资源、水文化综合治理；统筹工程建设与长效监管，促进河湖资源有效保护、合理开发、可持续利用。

节水优先、空间均衡。强化水资源水环境刚性约束和河湖空间管护与功能管理，提高水资源与水环境承载能力，深入发挥水的约束引导和服务保障功能。

绿色生态、人水和谐。把水生态环境保护作为宜兴市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前提和基础，充分认识水的自然属性，遵循水的自然规律，树立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的生态文明理念，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把生态优先理念贯彻到水利现代化建设的全过程。

依法治水、改革创新。坚持将依法治水作为提升水利综合保障能力的刚性约束手段，不断加强执法力度，强化国家机关监督、社会舆论监督和人民群众监督为一体的法治保障体系；以科技创新为动力，聚焦新质生产力、数字孪生水利等新兴领域，加强关键技术攻关，深化水利体制机制改革，塑造发展新动能新优势。

2.3 发展目标

到 2030 年，全市基本建成标准较高、保障有力的防洪减灾体系，配置优化、集约安全的水资源节约利用体系，绿色融合、河湖健康的水生态治理保护体系，依法治水、规范智能的水利管理服务体系，水网现代化升级取得明显成效，水旱灾害防御能力、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能力、河湖生态保护治理能力、水利管理服务能力有效提升。

表 2.3-1 宜兴市“十五五”水利发展规划指标表

序号	指标	单位	现状	2030 年	属性
1	河湖堤防（5 级以上）达标率	%	92.78	97	预期性

序号	指标	单位	现状	2030 年	属性
2	水域面积率	%	31.3	不低于现状	约束性
3	全市用水总量	亿 m ³	6.43	完成市下达任务	约束性
4	万元 GDP 用水量下降率	%	21.34	完成市下达任务	约束性
5	重点河湖生态水位（流量）保障率	%	90	≥90	预期性
6	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	—	0.6805	0.69	预期性
7	水土保持率	%	95.37	95.5	预期性
8	藻泥无害化处理率	%	100	100	预期性

注：

1.水域面积率：指市域范围内水域面积占国土面积的比例，水域面积按照河流、湖泊、水库、坑塘、沟渠的常水位、正常蓄水位确定。根据《宜兴市第三次国土调查主要数据公报》，全市域内水域面积为 625.87km²。

2.河湖堤防达标率：指全市 5 级及以上堤防达标长度占比。根据《宜兴市 2023 水利综合统计年报》，河湖堤防达标率为 92.78%。

3.水土保持率：指市域范围内土壤侵蚀强度轻度以下的面积与国土面积的比值。根据《江苏省水土保持公报（2023）》，宜兴市水土保持率为 95.37%。

3 重点任务

3.1 加快现代水网建设

1、筑牢防洪减灾网

流域治理工程。继续推进太湖竺山圩退圩还湖—生态堤防（环湖大堤）工程建设，完善流域、区域防洪工程体系，巩固宜兴外围防洪安全屏障，提升太湖流域防洪能力。

通湖河道整治。按照《江苏省太湖湖西区水利治理规划》，推进湛渎港整治工程，主要包括河道疏浚、堤防达标、护岸加固等，提升区域洪水外排能力，开展东湛渎港、烧香港等入湖河道整治前期研究，

进一步畅通东排条件，提高区域防洪除涝标准。

中小河流治理。按照新一轮中小河流治理安排，开展中河-北溪河治理前期研究，恢复和提升河道引排能力，消除河道沿线防洪安全隐患。

调蓄能力提升。实施油车水库安全保障工程，充分发挥综合功能，为汛后期加大蓄水保水力度，保障防汛和供水安全。开展横山水库综合整治工程前期研究，通过实施清淤、提标加固等，增加调蓄库容，消除水库安全隐患，确保水库安全运行，减轻下游防洪压力。

城市防洪工程。统筹城市建设发展需求，开展城市防洪工程建设前期研究，具体内容包括实施茶东片、土城片、龙潭片等低洼片区堤防达标建设，团汊北闸、南闸、东汊枢纽等建筑物工程，以及南部片区寺溪河、谢桥河、西北稍河、岳东防洪沟等山洪下泄通道整治工程。开展圩区治理工程，对涉及徐舍镇、官林镇等乡镇（街道）的重点圩区实施达标建设，包括圩堤加高加固、新建外坡防护，新建改建圩口闸、涵洞、排涝站等建筑物。

2、完善水资源配置网

完善水资源调配格局。聚焦宜兴经济社会现代化建设目标，立足水资源空间均衡配置，按照“水库为常规水源，河湖为备用水源”的总体布局，以水库水源供水保障为重中之重，加快推进桃花水库工程、宜兴市溇湖备用水源地工程建设。加快提升工业用水管网覆盖面，对水质要求不高的工业企业，提供以西汊等河湖为水源的河网水，减少水库供水，构建“优水优用、分质供水”的工业供水网络格局。通过加强水库及塘坝除险加固、整治区域骨干引排通道、充分利用新孟河引江入湖等，进一步提高区域水网的调蓄能力，提高灌溉供水保证率。

加强供水安全保障能力。优化饮用水水源地布局。继续实施桃花

水库工程，与横山水库、油车水库联合调度供水，发挥防洪、供水、生态景观综合效益，提升城市供水保障能力，水库总库容 1327 万 m³；继续推进溇湖宜兴备用水源地建设，提升供水保障能力。

3、水旱灾害防御体系建设

工程运行管理体系。持续推动水利工程安全鉴定、维修养护、除险加固常态化规范化，积极推进水利工程精细化和标准化管理；构建现代化圩区治理管理体系，推进重点圩区基础设施信息化改造。提升水库现代化管理水平，结合水库运行管理矩阵建设成果与经验，依托全省唯一“智能大坝”试点，建立更加全面的水库管理系统，提升水库运行管理精准化、信息化、现代化水平。

工程调度体系。强化“水安全、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多目标联合调度，完善调度方案体系，优化城市防洪预降预排和高水位时圩区限排方案，提升河湖库防洪蓄水与畅流能力。

应急抢险体系。优化完善各类防汛应急预案，常态化开展预案修编审查和推演推练。加强洪涝灾害风险隐患排查和风险评估，推进洪水风险图成果应用。推进防汛重点镇(街道)专业防汛抢险队伍建设，加强抢险队伍及物资设备操作培训。优化水旱灾害防御物资装备储备配置，完善物资装备日常管理制度，加强防汛抗旱物资储备库建设。

3.2 全面推进依法管水

深入贯彻落实全面依法治国基本方略，紧扣“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方针，加强水利法治建设，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健全新形势下水行政执法体制机制，强化水安全、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水文化、水经济等所有涉水事务管理，以法治力量护航水利事业高质量发展。

1、持续推进依法行政

加强权力清单管理，严格履行法定职责。深化水利审批制度改革，简化审批程序，推进水行政许可“多评合一”。优化市场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全力为涉水企业排忧解难。落实重大决策目录管理，推行重大决策规范化建设。

2、加强水资源监管

严格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和取水许可审批，加强包括新增取水许可在内的取水总量、水位和用途管控；加强取用水主体信用管理，推进取用水领域信用体系建设。推进水资源论证区域评估和规划水资源论证，积极推行取水许可审批告知承诺制，加强对开发区水资源论证区域评估和取用水管理事项的事中事后监管。加强节水监督管理，严格计划用水管理、落实节水设施“三同时”与节水评价制度；加强用水定额动态管理，持续推进用水定额动态制（修）订，进一步提高重点行业主要产品用水定额的覆盖率。

3、加强水利工程监管

坚持“保安全、提效能、强韧性、增数智”的工作要求，推进水利工程规范化长效管护，加强水利工程维修养护，定期开展闸站、水库等安全鉴定；加强全市闸站、水库等工程安全监测监管和运行管理督查。推进工程管理数智化改造和安全监测设施更新，探索构建监测预警分析模型和分级分类预警指标体系，逐步实现管理运行数字化。

4.加强水土保持监管

实施分类精准监管，制定覆盖规划审批、方案实施验收评估的全链条管理规范，规范全链条全流程监管。优化水土保持监测站点布局，进一步完成站点设备更新，提升站点建设标准化和信息化水平，逐步建成布局合理、功能完备的监测站网体系。利用专用的 APP 持续开展水土流失动态监测，开展水土流失专项调查，掌握区域内水土流失

状况及变化趋势，及时发布水土流失动态监测成果。

3.3 深化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

践行“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原则，严格贯彻落实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统筹生活、生产、生态用水，深化节水型社会建设，倒逼产业绿色转型。深化水资源规范化管理，打开水资源综合利用空间，实现水资源可持续利用支撑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1、深入实施水资源总量和强度“双控”

落实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深入实施水资源总量和强度“双控”，强化用水指标刚性约束，落实节水评价机制。依据总量和强度控制指标，科学制定年度用水计划，有效落实双控措施，确保完成无锡市下达的双控目标要求。

2、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

优化城市用水结构，全面推进农业节水增效、工业节水减排和城乡节水降损，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培育壮大“江苏省宜兴市节水产业园”，强化产业协同与集群效应。建立节水项目储备库，对水效提升改造实施奖补机制。

加强非常规水源利用，通过研究建设再生水处理站及湿地、尾水提升泵站、再生水管网以及供补水点，加大雨水、中水、污水处理厂尾水集蓄利用，生态环境、市政杂用优先使用非常规水源代替部分优质水源，提高再生水资源化利用水平。

3、深化水资源规范化管理

持续推进取水许可管理、取水工程（设施）管理、水源地管理、县域水资源管理规范化，巩固规范化建设成效，提升规范化建设水平，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加强新建取水工程规范化建设，进一步规范建设

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书审查和取水许可审批。强化取用水计量规范化管理，推动取用水计量设施升级改造。

4、创新水资源管理机制

开展区域用水审计。在宜兴经济技术开发区试点开展区域用水审计，产生一个全面、精准的园区水资源“数据画像”，全面评估园区水资源循环利用体系、水生态代谢的整体效率，优化园区的产业结构与空间布局，使水资源要素向效率更高、效益更好的领域配置。同时，通过将区域用水审计作为团体标准项目的重点课题，形成标准化的审计方法、工具和数据库，形成一套可复制、可推广的“宜兴经验”，为全国同类园区提供示范。

推行水预算管理。从用水水源、用水行业、区镇单元、用水大户四个方面合理确定水预算管理层级和对象，科学设置年度水预算基准额度。在优先保障居民生活用水，确保基本生态用水，在维护粮食安全和农业合理用水需求的基础上，按照集约高效利用原则加强水资源科学配置，优先配置非常规水，合理有序使用地表水，严格控制使用地下水，用足用好各类水资源。强化水预算执行监督，探索节余用水市场化交易，加强数字化信息化手段应用，推进水预算管理制度建设。

3.4 加强河湖生态保护

以新一轮太湖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为重点，以幸福河湖建设为抓手，全面推进河湖保护治理，加强河湖生态空间管控，科学有序实施水系连通，改善河网水动力条件，以小流域治理为水土保持建设的重点，提升水土保持能力，全面实现河湖生态复苏。

持续深化河湖长制。全面实行市镇村三级河长动态调整机制，落实“1+N”联动机制，全面推进溯源排查与攻坚治理。强化区域协同与部门联动，深化太湖流域跨界河湖共保联治、协同共治。积极开展宣

传报道，针对重点河湖治理、区域难点治理、基层河长共治共管等内容，及时总结经验做法，争取打造一批被中央、省、市级主流媒体宣传推荐的河湖治理典型案例，持续扩大“美丽宜兴”影响力。

幸福河湖建设。按照“全域覆盖、分类实施、稳步推进”的要求，坚持因地制宜、因河施策，统筹流域、区域连片整治，分类推进城市建成区、农村生活和生产区、郊野区幸福河湖建设，建设幸福河湖 1332 条，实现“河安湖晏、水清鱼跃、岸绿景美、宜居宜业、人水和谐”的幸福河湖全覆盖。围绕“河道通畅、水体清澈、岸坡绿化、景色优美、长效管护”的要求，加快推进农村生态河道建设，发挥农村河道综合效益。

强化河湖库空间管护。按照《水利部关于加强河湖水域岸线空间管控的指导意见》，结合日常管理需要，对 17 座小型水库管理范围进行调整。结合管理范围划定成果，充分应用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合力推进水域岸线空间管控。多途径开展常态化巡查，持续推进河湖库“清四乱”和碍洪清障整治工作，做好河湖库历史存量问题排查整治，坚决做到遏增量、减存量。科学监测空间，配合开展河湖水域岸线遥感监测，坚持遏制重点河湖违法违规问题。

河湖综合治理。稳步实施新一轮太湖生态清淤，进一步削减内源污染负荷，促进太湖湖体水质改善。强化系统治理、综合施策，加强太湖蓝藻水华与湖泛监测预警，优化湖泛应急防控与处置体系建设，持续提升打捞、处置效能，推进藻泥资源化利用。至 2030 年，全市藻水分离站处置能力达 6 万吨/日以上。有序开展水系综合整治，促进水体自然流动。

水土保持工程。结合一体化推进水土保持工程，以小流域为单元，对太平小流域、善卷小流域、芙蓉小流域、长岗小流域 4 个小流域开

展系统整治，提升项目区水源涵养、水质改善等水土保持功能，实施“山水林田湖草沙”综合防治，推进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工程建设。开展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以山青、水净、村美、民富为目标，大力推进郭家、云中、分水、龙亭 4 个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推动小流域综合治理与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发展特色产业、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等有机结合，提供更多更优蕴含水土保持功能的生态产品。

3.5 加快智慧赋能升级

坚持需求牵引、应用至上、数字赋能、提升能力，加强智慧水利新基建建设，进一步解放和发展水利新质生产力，打造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的智慧水利体系，为水利现代化提供有力支撑和强力驱动。

水利“一张图”业务融合。围绕无锡市水利全要素一张图建设要求，按照“应设尽设、应测尽测、应在线尽在线”的原则，补充优化现有水文、水资源、防汛、河湖、水利工程安全设施监测站点，进一步加强监测力度。充分运用现代信息技术提升水库安全管理新手段，建设小型水库安全监测设施，并将安全监测数据接入上级管理平台，实现水库运行管理和安全监测数据共享横向、纵向全覆盖。实施横山水库大坝监测能力提升工程一期工程，提升横山水库大坝感知分析预警能力。

建强水利人才队伍。坚持“服务发展、创新机制、突出重点、以用为本”原则，大力实施水利人才优先发展战略，加大人才引进和培养力度，创新人才激励机制，构建专业齐全、结构优化、素质较高的水利队伍。深入分析新形势要求，制定并组织落实水利人才队伍建设规划，不断创新人才开发理念，完善人才工作保障措施，推动水利人才队伍建设工作进一步制度化、规范化。完善人才评价机制，建立以岗位职责要求为基础，以品德、能力和业绩为导向，科学化、社会化

的人才评价机制。健全激励约束机制，扎实推进教育培训同干部任职定级、选拔任用、职称评聘和评优评先“四个结合”发挥效用，激发各类人员立志成才的内生动力，有力促进水利人才队伍能力素质的整体提升。

3.6 推动产业富水增效

深化水利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深化水资源市场化配置，拓展水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渠道，加大投融资政策创新支持力度，以水经济激活水利发展新动能，推动水利从“除水害、兴水利”向“谋水福、享水利”升级。

实施水资源经营权资产化改革。整合现有分散在各部门的水资源、国土空间、生态环境、水利工程等数据，构建全市统一的“水资源资产数据库”。以东氿、长岗涧等代表性水体为试点，完成水资源使用权和经营权统一确权登记，开展实证测算，为水资源经营权定价和出让提供量化依据；探索构建一套以“产业融合为基础、市场交易为助力、绿色金融为驱动”的立体化、多层次价值实现体系，通过“宜兴市水生态产品与产权交易平台”，将“水资源生态产品”转化为可交易、可增值、可反哺生态的“资产”与“资本”，并将试点经验向同类水体系统推广，打通“资源-资产-资本”的完整循环链条，实现水资源资产化治理体系的常态化、规范化运行。

培育发展水经济。探索河湖库空间产品市场化交易平台，采用招拍挂方式管理水域有偿占补，把水利工程的优质资产盘活。探索水库水生态碳汇交易，推动水生态产品价值实现，丰富水生态产品的价值实现方法，为水库水生态系统的固碳增汇功能纳入市场体系提供路径。依托河湖库以及水利遗产等资源，协同并助力相关部门发展滨水旅游、水上运动、水利科普等业态。

加强水利投融资改革。加大投融资政策创新支持力度，提升民间资本在水利领域的投资比例；探索水利设施管护体制改革，鼓励社会资本参与水利设施管理保护；探索盘活水利存量优质资产，构建水利存量资产和新增水利投资的良性循环。

3.7 水文化传承弘扬

加强水文化遗产保护。保护传承弘扬宜兴优秀治水文化，深入挖掘时代价值，加强水文化遗产保护，注重水文化标志性成果展示。

以河湖为纽带推动水文化普及提升。助力相关部门打通湖州-宜兴-常州段太湖堤岸路段，支撑环湖骑行等户外运动健康发展，活化环湖水文化资源，打造水文化品牌。加强水利风景区管理，依托水文化遗产点、重要节点水域，开展水情教育，引导全社会形成知水、惜水、爱水、护水风尚，推动水文化普及提升。

4 重大工程及改革措施

4.1 加快现代水网重大工程建设

环湖大堤建设。继续推进太湖竺山圩退圩还湖—生态堤防（环湖大堤）工程建设，完善流域、区域防洪工程体系，巩固宜兴外围防洪安全屏障，提升太湖流域防洪能力。

湛渎港综合整治。按照《江苏省太湖湖西区水利治理规划》，推进湛渎港整治工程，主要包括河道疏浚、堤防达标、护岸加固等，提升区域洪水外排能力。

4.2 深入开展重大水生态保护治理

太湖综合治理。为提升湖泊防洪、供水、生态等综合功能，努力实现更高质量“两保两提”，推动太湖无锡水域水质根本性好转、生态持续恢复，科学有序实施新一轮太湖生态清淤，进一步削减内源污染负荷。强化系统治理、综合施策，加强太湖蓝藻水华与湖泛监测预

警，优化湖泛应急防控与处置体系建设，持续提升打捞、处置效能，推进藻泥资源化利用。

水土保持工程。结合一体化推进水土保持工程，以小流域为单元，对太平小流域、善卷小流域、芙蓉小流域、长岗小流域 4 个小流域开展系统整治，提升项目区水源涵养、水质改善等水土保持功能，推进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工程建设。开展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以山青、水净、村美、民富为目标，大力推进郭家、云中、分水、龙亭 4 个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推动小流域综合治理与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发展特色产业、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等有机结合，提供更多更优蕴含水土保持功能的生态产品。

4.3 激发水经济与水文化新活力

实施水资源经营权资产化改革。以东汊、长岗涧等代表性水体为试点，完成水资源使用权和经营权统一确权登记，开展实证测算，为水资源经营权定价和出让提供量化依据；探索构建一套以“产业融合为基础、市场交易为助力、绿色金融为驱动”的立体化、多层次价值实现体系，通过“宜兴市水生态产品与产权交易平台”，将“水资源生态产品”转化为可交易、可增值、可反哺生态的“资产”与“资本”，并将试点经验向同类水体系统推广，打通“资源-资产-资本”的完整循环链条，实现水资源资产化治理体系的常态化、规范化运行。

文旅融合发展。依托河湖库以及水利遗产等资源，协同并助力相关部门发展水利科普、滨水旅游、水上运动等业态，让水利工程成为风景，让江河湖库成为市民休闲好去处，服务全域旅游经济。

5 规划实施

5.1 规划投资

一、投资估算

根据“十五五”水利发展目标，需建设一批重点水利工程、加强管理水平、提升水治理能力，“十五五”期间规划总投资 29.44 亿元，其中加快现代水网建设 6.17 亿元、深化节约集约用水 0.47 亿元、加强河湖生态保护 22.67 亿元、加快智慧赋能升级 0.08 亿元，推动产业富水增效 0.05 亿元。

5.2 投资政策

“十五五”期间，充分发挥政府投资撬动和建设投资的主渠道引导作用，统筹用好中央预算内投资、超长期特别国债等资金渠道，鼓励社会资本参与水利建设，推进建立长效、稳定的资金投入机制。

按照《水利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办法》和超长期特别国债计划，抢抓国家重点支持领域补助政策，加快推动重大水利工程建设；根据《江苏省水利重点工程建设投资省以上财政补助政策》的相关规定，积极争取省以上投资补助；根据水利发展与相应的经济形势，确保宜兴市投资规模和基数，用足用好债券政策，最大限度将水利重点工程列入专项、一般债券支持范围；充分挖掘水利项目盈利潜力，积极利用社会资金投入水利建设与运营，探索绿色金融渠道等。

6 保障措施

为确保“十五五”规划目标顺利实现，在组织领导、资金投入、科技创新以及社会参与等方面采取切实有效保障措施，为水利发展创造良好、和谐的外部环境。

6.1 加强组织领导

坚持和完善党领导经济社会发展的体制机制，把党的领导贯穿“十五五”规划组织实施各领域、全过程。持之以恒推进从严治党，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推动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加强政府对水利工作的组织领导，发挥政府在水利改革发展中的主导作用，

强化政策衔接和工作协调，构建政府、市场和社会共同推进的水利工作机制。健全完善规划监督检查机制，制定年度监督检查计划，创新监管方式方法，强化专项监管队伍建设，全面提升监管能力水平。建立考核体系和工作问责机制，强化水利工作重点考核管理，完善规划中期和期末评估机制，定期开展规划实施评估与总结工作，保障规划顺利落实。

6.2 加强要素保障

针对水利公益性、服务性等特点，充分发挥政府在水利建设中的引导作用，构建财政资金、金融信贷、社会资本共同发力的多元化资金筹措机制；加强与国土空间规划衔接，统筹预留水利基础设施发展空间，强化规划重点项目用地、用林等要素保障，抓好规划项目选址、征地移民、环境影响评价等要件办理；建立规划导向的重大项目清单，推动土地、资金、人才要素资源向规划重点项目合理配置，保障重点项目顺利实施。

6.3 加强人才建设

尝试设立专项资金引进水利高层次人才。完善水利专业技术人才培养机制，注重青年人才的培养，营造青年人才良好成长环境，探索人才定向培养、继续教育、人才评价体系改进等措施，统筹谋划系统内各类干部教育培训，完善培训机制，改进培训方式和手段，不断提高培训质量，进一步建立和完善系统后备干部管理措施，不断破解水利人才缺乏、队伍薄弱问题。建立有效考核激励机制，切实提升考核考评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充分激发专业技术人才创新创造能力。

6.4 强化宣传引导

充分运用网络、电视、广播、杂志、报纸等媒体，多层次、多渠道开展宣传教育，充分发挥大众传媒在水利现代化宣传教育中的作用。

完善信息公开发布制度和公众参与制度，探索开拓新媒体、融媒体宣传阵地，通过教育培训、典型示范、展览展示、主题宣传、新闻发布等，广泛持久地开展水情教育，提高全民水患意识、节水意识、水资源保护意识。积极完善公众参与机制，最大程度凝聚社会共识，引导全社会参与水利项目建设。及时宣传推广成功的经验与做法，凝聚社会各方力量，齐心协力、共同推进“十五五”水利发展目标圆满实现。